



请人民监督员担任案件评查“质检员”

本报讯(记者刘琪 通讯员 敖雪蕾 孙乌云塔娜)“希望检察机关持续做好案件质量评查工作的内部监管及外部监督,双管齐下,全面提升办案质效。”近日,在兴安盟检察院开展的2025年首次人民监督员监督活动中,人民监督员边静发言时说道。

日前,兴安盟检察院主动邀请人民监督员“上门”担任案件“质检员”,监督全盟检察机关2024年度案件质量评查工作开展情况。兴安盟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朱丽璇,分院案件管理办公室全体

工作人员参加活动,边静、杜永娟、高明波、孟昭山、张金香等5名人民监督员到场履职监督。

活动中,人民监督员参与监督了该院正在开展的2024年第四季度重点案件评查,并就评查案件类型、质量等次评定标准等与评查员进行了现场交流。

在随后的评查工作会上,该院案管办有关负责人向人民监督员详细介绍了案件质量评查工作运行机制,并汇报了兴安盟检察机关2024年案件质量评查工作开展情况。人民监督员对兴安盟检察机关

主动接受外部监督给予了充分肯定,建议检察机关持续抓好案件质量评查工作,以评查促规范,以规范促公正。“兴安盟检察机关积极延伸监督触角,通过检护民生等各类专项活动参与社会治理,取得了显著成效。下一步,希望选取相关案件开展专项评查活动。”人民监督员杜永娟说道。

朱丽璇表示,衷心感谢各位人民监督员长期以来对检察工作的关心与支持。各位人民监督员对检察机关评查工作提出了很多具有前瞻性、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该院将全部采纳、诚恳接受。

全方位排查隐患 举全力护航春运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 董志娟)春运大幕开启以来,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达拉特旗大队紧盯辖区实际,积极开展安全检查、隐患排查整治、宣传教育等工作,全力保障春运及春节期间的道路交通安全。

执法人员深入辖区一线,对“两客一危”企业车辆动态监控、车辆的安全技术状况、从业人员资质、安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等进行严格检查,督促企业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邮政快递企业

寄递安全“三项制度”,对货物分拣场地消防设施、疏散通道进行检查,确保灭火器能正常使用,消防栓阀门开启顺畅,疏散通道畅通无阻;对经营性收费公路企业的应急物资储备、应急机械、应急人员等方面进行检查,要求企业按照有关规定,切实将“五到位”落到实处;对道路安全隐患进行拉网式排查,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建立台账,第一时间通知养护部门限期整改。

此外,为了增强广大交通参与者的安

全意识,执法人员还深入收费站、汽车站、重点运输企业等单位,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通过赠送普法台历、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企业负责人、驾驶员和乘客讲解交通安全知识,倡导大家自觉遵守交通规则,确保路畅人安。



丰镇市检察院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丰镇讯 春节在即,为确保广大消费者在节日期间放心食品,乌兰察布市丰镇市人民检察院对辖区内各类食品生产企业、各类食品加工小作坊、餐饮服务单位开展了专项检查,严防发生区域性、行业性的食品安全事件。

该院公益诉讼部门的检察人员按照“四个最严”标准,重点检查了食品生产企业的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资质是否齐全,生产环境是否符合卫生标准,原材料采购是否符合规定,食品生产过程中是否存在添加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食品经营许可证等证件是否齐全,食品进货渠道是否正规,索证索票是否齐全,食品储存条件是否符合要求,是否存在过期食品、变质食品,食品加工制作过程是否规范等情况,确保食品来源合法、质量达标。

(郭成 宣艳)



分享读书感悟 开拓官兵视野

锡林郭勒讯 为了浓厚军营文化氛围,夯实官兵思想根基,拓宽官兵学习视野,近日,武警内蒙古总队锡林郭勒支队举办了“悦读强军”读书分享会。

分享会现场,6名官兵结合自身岗位,从读书感悟出发,围绕《星火燎原》《人生

《红色家书》《浴血荣光》等优秀图书,畅谈所思所想,共同学习感悟,展现了该支队官兵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大家尽情徜徉在书海之中,体验书籍的独特魅力。此次活动旨在引导官兵把零散时间“挤”出来,把娱乐时间“用”起来,多读

书、读好书,在阅读中开拓眼界、明白事理、丰富理论。同时,带动更多官兵参与到读书活动中来,让官兵们在分享过程中提高思想境界、提升学习能力,切实实现了“一人读书、共同受益”的效果。

(王涛 徐汪洋)

深入农村牧区开展交通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 刘晓慧)为进一步提升农村牧区群众的安全出行意识,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近日,鄂尔多斯市交警支队杭锦旗大队组织民警深入农村牧区,扎实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工作人员向过往司乘人员和牧民群众发放了“一盔一带”“快处快赔”等主题宣传资料,同时结合道路实际情况和群众出行特点,针对“一老一小”重点群体,向村民宣讲交通安全常识,提醒大家拒绝乘坐农用车、三轮

车等车辆,不超员超载、酒后驾驶,驾乘汽车全程全员系好安全带,骑乘电动车、摩托车要佩戴安全头盔,自觉抵制交通违法行为,养成良好的交通习惯,共同营造安全、畅通、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交叉执法护航平安春运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 李兴欣)为扎实推进“减量控大”冬季行动,有效整治各类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为春运营造平安畅通、和谐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近日,鄂尔多斯市交警支队杭锦旗大队开展了异地用警交叉执法统一行动,严厉打

击和震慑超限超载、酒驾醉驾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

行动中,各地交警相互配合、通力协作,联动作战,采取重点区域固定设点和流动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全力开展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行动。全体参战民警警

按照“零容忍、违必纠、严执法”的工作要求,对查获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严格按照规定实施处罚,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本次行动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64起,在辖区形成了严查、严管、严处的高压态势。

A 达拉特旗法院

开展主题观影活动

树林召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法院开展主题党日暨“石榴日”观影活动,组织干警观看民族团结主题电影《海的尽头是草原》。旨在以电影为桥梁,让每一位干警深入理解民族团结的内涵,感受各民族之间血浓于水的情谊。

影片根据真实历史事件改编,讲述了20世纪50年代末新中国遭遇了严重的自然灾害,大批南方孤儿面临粮食不足的困境。为此,内蒙古自治区主动向国家请缨,本着“接一个,活一个,壮一个”的原则,将三千多名孤儿接到了草原上,展开了跨越山海的生命接力。这是一段“超越地域、血缘、民族的人间佳话”,是民族团结一家亲的真实写照,是“坚韧内敛的中国人,从不惧怕困难”的精神力量。

观影结束后,干警们表示,此次观影不仅是一次文化活动,更是一堂生动的民族团结教育课,今后将履行好岗位职责,守初心、担使命,继续发扬民族团结优良传统,为完成好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作出应有的贡献。

(马艺欣)

B 达拉特旗检察院

举办普法宣传活动

树林召讯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民族团结意识,日前,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组织检察人员在北国购物商城开展了以“民族团结你我共创、美好家园全民共享”为主题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石榴日”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检察人员通过悬挂横幅、现场解答、发放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品和《内蒙古自治区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条例》《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等法治宣传折页的方式,向过往群众讲解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同时,讲述民族平等、民族团结、民族互助、民族和谐的故事,增进干部群众之间的思想交流,进一步凝聚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强大合力,努力营造民族团结进步的社会氛围。

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折页300余份,发放法治宣传品200余份,现场解答群众咨询20余人次,进一步增强了各族群众的法治意识和民族团结进步理念。

(任丹)

C 昭君街道司法所

送上新春“法治年货”

树林召讯 为营造浓厚的新春法治氛围,增强群众法治观念,日前,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司法局昭君街道司法所联合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法律援助中心,以公共法律服务惠民日为契机,在益尚客超市开展了春节维权普法宣传活动,为广大群众送上新春“法治年货”。

活动中,普法志愿者充分利用超市人流量大、辐射面广等特点,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现场咨询、答疑解惑等多种形式,向超市内购物的群众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以及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就群众关心的民间借贷、婚姻家庭、权益保障、财产继承等热点问题进行现场解答,引导群众遇事找法、办事依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切实增强群众法治观念。

此次普法宣传活动抓住节前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让群众在购置年货的同时收获法律知识,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屈慧娜)

